

证券代码：873613

证券简称：超达新材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浙江超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6月23日
-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超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6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章宝阳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和主持人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海宁市支行申请短期信用及中期流

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经营需要，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海宁市支行申请短期信用及中期流动资金贷款，贷款用于企业生产经营购原料、发工资等。申报授信总金额预计不高于 23870 万元，具体授信金额最终以银行审批结果为准。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为一年，中期流动资金贷款最长 3 年，贷款担保方式：抵押：5500 万元：公司厂房新民路 17 号+章炜百合新城房产。信用：信用方式 18370 万元，信用部分追加公司厂房新民路 17 号+章炜百合新城房产抵押物余值抵押，还款来源为企业经营收入等。其他：1. 公司出具承诺，同意后续“年产 13000 万平方米气膜用材料项目”项下 18.752 亩土地待取得不动产证后抵押。2. 中期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 13870 万元（后续用款可增加中期流贷额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挂牌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下列交易时，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五）公司单方面获利的交易，包括获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因此，本议案所涉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4 年 7 月 9 日召开 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超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浙江超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4日